



171512055631

正本



dh2211050

检测报告

德环（检）字[2022]第 11052 号

项目名称：季度检测项目

样品类型：废气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德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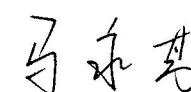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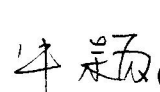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2]第 11052 号

共 6 页 第 1 页

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名称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西路 24 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废气
联系人	赵艳霞	联系电话	13396271768
采样日期	2022.11.15	采样人员	信天宾、齐浩
检测日期	2022.11.15~17		
样品描述	滤嘴、采气袋、吸收瓶、吸附管；滤嘴、采气袋均常温避光保存；吸收瓶、吸附管 4℃ 以下避光保存/常温避光保存。		
样品状态	样品完好		
检测项目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氨、SO ₂ 、NO _x 、CO、氟化氢、氯化氢、氯气		
解释与说明	不做评价		
备注	化工企业禁止携带非防爆型手机拍照		
报告编制:  报告审核:  报告签发:  (盖章) 日期: 2022.12.10 日期: 2022.12.10 日期: 2022.12.10			

检测 报 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2]第 11052 号

共 6 页 第 2 页

检测项目信息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BTPM-AWS1 滤膜自动称重系统 DHJC-YQ113	1.0 mg/m ³
	SO ₂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DHJC-BX189	3 mg/m ³
	NO _x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CO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3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 9790II 气相色谱仪 DHJC-YQ016	0.07mg/m ³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TU-181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011	0.25 mg/m ³
	氟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IC6100 离子色谱仪 DHJC-YQ207	0.08 mg/m ³
	氯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IC6100 离子色谱仪 DHJC-YQ207	0.1 mg/m ³
	氯气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TU-181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HJC-YQ011	0.2mg/m ³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8860 气相色谱仪 DHJC-YQ223	1.5×10 ⁻³ mg/m ³
	甲苯			1.5×10 ⁻³ mg/m ³

检测报告

编号：德环（检）字[2022]第 11052 号

共 6 页 第 3 页

(一) (1)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103己内酰胺焚烧炉废气处理设施后			
		采样时间	2022.11.15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平均值
		样品编号	02211077	02211078	02211079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9	1.4	1.6	1.2
	折算浓度	mg/m ³	1.9	1.4	1.5	1.6
	排放速率	kg/h	8.56×10 ⁻²	6.16×10 ⁻²	6.88×10 ⁻²	7.20×10 ⁻²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10	11	10	10
	折算浓度	mg/m ³	10	11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450	0.484	0.430	0.455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24	19	20	21
	折算浓度	mg/m ³	24	20	19	21
	排放速率	kg/h	1.08	0.835	0.860	0.925
CO	实测浓度	mg/m ³	13	15	16	15
	折算浓度	mg/m ³	13	15	15	15
	排放速率	kg/h	0.585	0.660	0.688	0.644
样品编号			E-FQ2211 1501-1	E-FQ2211 1501-2	E-FQ2211 1501-3	/
非甲烷总 烃	实测浓度	mg/m ³	3.26	2.58	2.63	2.82
	折算浓度	mg/m ³	3.26	2.66	2.53	2.82
	排放速率	kg/h	0.147	0.113	0.113	0.124
标干流量		Nm ³ /h	45029	43971	42999	44000
流速		m/s	5.7	5.5	5.4	5.5
温度		℃	59	58	60	59
湿度		%	15.6	16.0	15.7	15.8
氧含量		%	11.0	11.3	10.6	11.0
备注：1.排气筒高度：H=50.0m；出口采样点排气筒内径：D=2.0m，废气处理设施： 电袋复合除尘器+脱硝催化剂+氨法脱硫； 2.基准氧含量为：11%。						

检测报告

共 6 页 第 6 页

编号: 德环(检)字[2022]第 11052 号
(二) (3) 浓度曲线中间点分析结果

质控类型	检测日期	标准物质编号	检测项目	测定值	保证值	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浓度曲线 中间点	2022.11.15~16	B1912003	氟化氢 (mg/L)	2.56	2.50	1.2	合格
	2022.11.15~16	B2103017	氯化氢 (mg/L)	10.5	10.0	2.4	合格
	2022.11.16	B22030188	氨 (μg)	3.09	3.00	1.5	合格
	2022.11.16	GBW (E) 062810	总烃/甲烷 (mg/m³)	11.0/10.1	10.7/10.7	1.4/2.9	合格
	2022.11.15	A21090097	苯 (mg/L)	9.79	10.0	1.1	合格
	2022.11.15	A21090097	甲苯 (mg/L)	10.4	10.0	2.0	合格

以下空白

由上述统计结果可知，质控结果合格率 100%，实验数据均为有效数据，质控总体结论为合格。
*****报告结束*****

报 告 说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
5. 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8.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报告说明、正文（附页），并盖有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
9. 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分包检测。

山东德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 0534- 7812861

邮 箱： shandongdehuan@163.com

邮 编： 253000

地 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广达路东首路北院内办公楼 1 层东侧、2 层东侧、5-6 层